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沪市监规范〔2025〕3号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延长 《上海市食品贮存、运输服务经营者 备案管理办法》有效期的通知

各区市场监管局，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管局，市局机关各处室、执
法总队、机场分局：

经评估，《上海市食品贮存、运输服务经营者备案管理办法》
(沪市监规范〔2020〕6号)需继续实施，其有效期延长至2030
年2月27日。

特此通知。

(此页无正文)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年2月2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

2025年2月20日印发